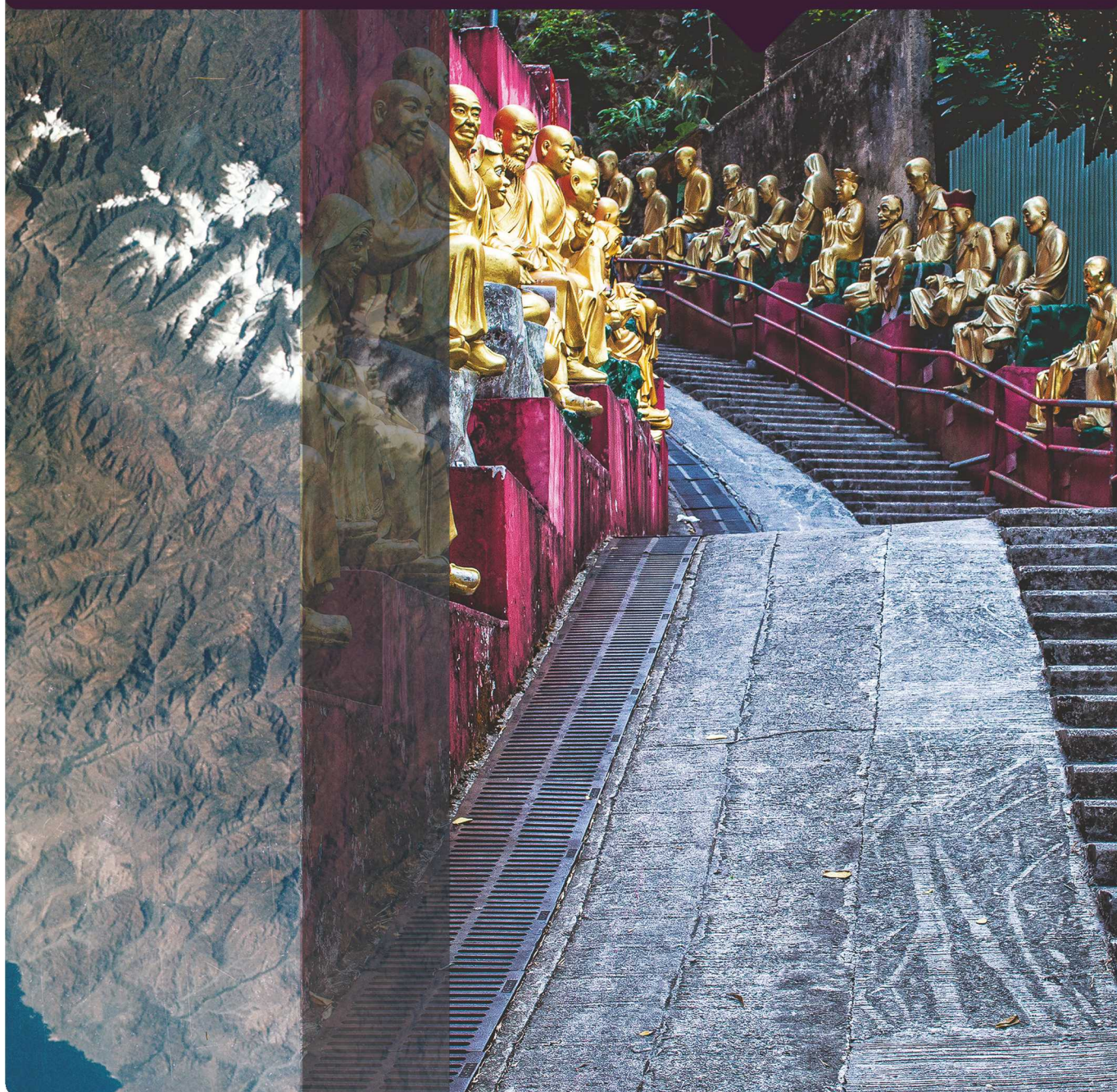


APPLEBY

办事处简介

香港





关于APPLEBY毅柏

APPLEBY 毅柏律师事务所是全球领先国际律师事务所之一。本所的全球法律专家团队擅长为上市公司和私人公司、金融机构及私人个人客户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本所是服务全面的律师事务所，提供涵盖公司、争议解决、财产、监管及私人客户和信托等事务领域的综合式专家法律咨询和服务。本所与客户紧密合作，以达成不论是单一地点甚或跨司法辖区的务实解决方案。

本所的专业、一体化卓越专业客户服务，备受定期认许肯定，是本所引以为傲的业务核心。

本所业务遍及全球10个监管完善、备受认许的地点，包括主要离岸司法辖区百慕达、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根西岛、马恩岛、泽西岛、毛里求斯和塞舌尔，以及国际金融中心香港和上海。

本所业务据点遍布全球，我们能与客户同步的时间提供全面跨司法辖区的法律咨询服务。



「Appleby毅柏是一所让客户拥有绝对信心，安心靠赖，可觅得解决方案的律师事务所」

— 《法律500强》



「网络覆盖全球，备受业界推崇，傲视同侪」

— 《钱伯斯及合伙人》

关于香港办事处

香港特别行政区立足在发展迅猛的亚洲，地理位置优越，受惠于中国内地经济带来的机遇，得以发展为国际金融商贸枢纽，并成为享誉全球的旅游城市，为全球化的世界各地提供高增值和知识型服务。同时，香港也是外国投资者踏足中国内地的必经门户，也是中国内地企业走向全球的通道。

香港作为一个小规模开放型经济体，赋有多方面的优势——营商环境公平，税制简单轻低，资金和信息自由流通，市场高效，基建质素企及世界水平，以及法治传统优良，在在成为香港经济赖以成功的基石。再者，在「一国两制」的独特国家定位下，香港得以持续发挥自身的巨大发展潜力。信息来源：Source: HKeconomy.gov.hk

总览

Appleby 毅柏是亚洲最具规模离岸律师事务所之一，在全球最备受关注、动力充沛的经济体之一——香港运营近卅载。

继纽约和伦敦之后，香港位列全球第三大金融中心，并为国际金融、贸易和科技领先地位之一。在 Appleby 毅柏律师事务所，我们拥有一个多元广泛的客户群体，从银行和国企，乃至投资基金、上市公司和高净值个人，一应俱全。本所能够汇聚统合全球离岸专才的独有优势，深入掌握亚洲营商之道，经验丰富，备受客户垂青，慕名而至。

本所从位处亚洲的香港和上海两个主要办事处营运，成为首家获批准牌照，准许在中国内地提供离岸法律咨询服务的离岸律师事务所。本所团队拥有 25 位律师和具备专业资格的专家，能为客户同时提供信息灵通的一体化香港执业服务，以及中国内地的技能专业和经验丰富的离岸执业服务。

本所香港办事处团队通晓英语、普通话、粤语、日语和其他多种中国方言。

本所的专业领域

Appleby 毅柏香港提供百慕达、开曼群岛、英属维尔京群岛和泽西岛的法律咨询服务，范畴涵盖企业、争议解决及私人客户和信托等事务。

本所也能安排提供根西岛、马恩岛、毛里求斯和塞舌尔的法律咨询服务。

本所的国际法律服务以跨司法管辖区事务部形式运作，覆盖：

- 企业事务
- 争议解决事务
- 私人客户和信托事务

本所律师在全球各地和本所的离岸业务据点接受培训，我们带来大量的国际执业经验和离岸领域的其他世界级专才。

本地及全球范围的业内荣誉

- 《中国法律与实务》2020年「年度最佳离岸律师事务所」得主
- 《商法》2020年中国百强精英律师（外国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魏家文律师
- 2021年IFLR1000杰出女性领袖排行榜的得主——亚洲事务组主管暨合伙人李玉燕律师
- 《商业法律的杰出女性》2020年「年度最佳离岸律师」得主——合伙人陈子雅律师
- 《亚洲法律事务》2021年「离岸客户首选排行榜」——合伙人陈子雅律师与顾问律师陈颖恒
- 《律师月刊》2020年「年度最佳并购律师（开曼群岛）」得主——合伙人布泰玮律师
- 《亚洲法律事务》2020年「40岁以下40强律师排行榜」——合伙人布泰玮律师

如欲接收最新开曼群岛、英属维尔京群岛和百慕达的最新监管信息，以及一些与业界相关文章的中文译本，可扫一扫以下二维码或搜寻账号“Appleby毅柏律师事务所”。



代表项目

资本市场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就山东黄金矿业公司的 52 亿港元全球发售和在港交所主板挂牌，担任开曼律师。该中国成立的山东黄金矿业公司于上市后，连同已在上海挂牌股份，成为双重上市公司。

信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就信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全球发售和藉分拆方式在港交所主板挂牌，担任英属维尔京群岛律师。本交易事项价值约 38.95 亿港元。

中国光大水务有限公司

就中国光大水务有限公司在港交所主板挂牌，担任百慕达律师。该公司为中国光大集团内第八家上市的公司。中国光大水务有限公司在港交所挂牌后，连同在新交所的上市成为双重挂牌公司。

银行业及金融

汇贯南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就汇贯南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香港挂牌物业发展商福晟国际控股集团的9,220 万美元融资投资，担任英属维尔京群岛和百慕达律师。汇贯南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 INFRARED CAPITAL PARTNERS 和 VERVAIN 的香港注册合资公司，并为一家领先大中华的房地产投资经理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就上海国际能源设立原油期货合约交易平台的建议，向上海国际能源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担任百慕达和。

铁名

就一家美国的领先共享工作空间公司用作提升其在中国业务的 5 亿美元系列 B 投资项目，担任开曼律师。

私募股权

CVC 资本合伙公司

就 CVC 资本合伙公司20 亿港元认购 RK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合计股份的 25%，担任百慕达律师。

凯雷集团

就凯雷集团认购 ANT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发行的系列 C 优先股，担任开曼律师。本交易乃 ANT FINANCIAL 的美元和人民币组别内约 140亿美元股权融资轮次的构成部分之一。本交易事项荣获《中国商法》月刊的「全年度最佳交易」和《中国法律与实务》杂志的「全年度最佳私募股权交易」奖项。

铁名

就一项物业管理私人基金，向一家英属维尔京群岛房产投资公司作出代价为 25.6 亿元人民币（3.69 亿美元）的出售，担任该物业管理私人基金的英属维尔京群岛律师。

代表项目

并购

云能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就云能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在港交所上市的百慕达公司）主要股东出售股份，并为进行其子公司分割为两个集团的集团重组，担任云能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的百慕达和英属维尔京群岛律师。

台湾贰陆有限公司母公司 II-VI INCORPORATED

就一宗私有化开曼兼并中 II-VI INCORPORATED 的价值8千5百万美元收购 COADNA HOLDINGS INCORPORATED（乃全球波长选择开关器的翘楚）项目，担任开曼律师。

宝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就宝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藉百慕达法院批准的重组安排计划自港交所进行私有化，担任该公司的百慕达律师。该重组安排计划规定，注销计划股份以作为须向每名计划股东支付现金付款的交换。

创科

首次代币发行

本所一直就首次代币发行项目获委托担任开曼律师。准发行人寻求建立一个随选视讯平台，同时持有为经销用途的著作权材料牌照。发行准代币旨在让用户接洽平台和使用服务。

ANGELHUB

本所就 ANGELHUB 的股票众筹平台出任英属维尔京群岛律师。目前他们是唯一经审查的证监会发牌平台，为专业投资者的初创投资平台，可让专业投资者提供证券交易和顾问服务。

铁名

就一家夕谷注册领先科技公司向一家中国货车召唤公司进行3千万美元配发系列A-3优先股和发行股权证，以及向一家系统科技公司进行配发系列A-3优先股，担任开曼律师。

私人客户和信托

铁名

就司法管辖区的选择，以及私人个别人士的家庭信托、慈善信托和目的信托的构建，包括泽西、开曼《特殊信托（替代性体制）法》、百慕达的目的信托和英属维尔京群岛《维尔京群岛特别信托法案》信托的运用，向私人个别人士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铁名

就一家台湾公司为其雇员购股权计划成立一项百慕达信托和百慕达私人信托公司，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铁名

就一家夕谷注册的自主驱动科技先驱公司为其雇员股份计划成立一项开曼《特殊信托（替代性体制）法》信托，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代表项目

争议解决

创达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就委任临时清算人的有争议法律诉讼在开曼上诉法院代表创达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新加坡的上市开曼群岛公司）行事。

安投控股有限公司

在英属维尔京群岛和上诉法院的一宗涉及英属维尔京群岛控股公司对一家领先中国化工公司的控制权之长期争议案中，代表安投控股有限公司行事。开曼群岛争议解决事务主管御用大律师 PETER MCMASTER 在审讯和上诉时，以首席大律师身份出庭。

QUNAR CAYMAN ISLANDS LIMITED

在开曼群岛大法院代表去哪儿网主体上市公司 QUNAR CAYMAN ISLANDS LIMITED 的三名股东行事。各名股东不同意去哪儿跟 CTRIP 携程进行私人兼并，并寻求开曼法院根据《公司法》第 238 条决定其股份的公允价值。

主要联络人



DAVID BULLEY (布泰玮)
管理合伙人 | 香港
企业
+852 2905 5770
dbulley@applebyglobal.com



JUDY LEE (李玉燕)
亚洲区集团主管
合伙人
企业
+852 2905 5737
jlee@applebyglobal.com



ELIOT SIMPSON (冼耀仁)
合伙人
集团主管，香港 | 争议解决
+852 2905 5760
esimpson@applebyglobal.com



FIONA CHAN (陈子雅)
合伙人
企业
+852 2905 5760
fchan@applebyglobal.com



VINCENT CHAN (陈颖恒)
合伙人
企业
+852 2905 5759
vchan@applebyglobal.com



PAUL CHEUK (卓文谦)
合伙人
企业
+852 2905 5756
pcheuk@applebyglobal.com



CHRIS CHENG (郑楚霖)
合伙人
企业
+852 2905 5719
ccheng@applebyglobal.com



MARC PARROTT
合伙人
企业
+852 2905 5710
mparrott@applebyglobal.com



ABOUT APPLEBY

Appleby 毅柏律师事务所是全球领先的国际律师事务所之一。本所的全球法律专家团队擅长为上市公司和私人公司、金融机构及私人个人客户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本所是提供全方位服务的律师事务所，提供综合式专家法律咨询和服务，领域涵盖企业、争议解决、财产、监管和私人客户及信托等事务。本所与客户携手同行，不论是单一地区或跨越多个司法管辖区，我们均能全方位协助客户，合作制定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本所业务遍及全球 10 个监管完善、备受认许的地点，包括主要国际司法管辖区百慕达、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根西岛、马恩岛、泽西岛、毛里求斯和塞舌尔，以及国际金融中心香港和上海。本所业务据点覆盖全球，我们能以跟客户同步的时间提供全面跨司法管辖区的法律咨询服务。本所的专业、一体化卓越客户服务，备受定期认许肯定，是本所引以为傲的业务核心。

香港鲗鱼涌华兰路18号太古坊港岛东中心42楼4201-03及12室

电话: +852 2523 8123

电邮: hkinfo@applebyglobal.com

本刊物仅供一般指引用途，并不构成完整可靠的法律谘询意见。

© Appleby Global Group Services Limited 2021. 版 权 所 有